

(續日本紀二十一)天平寶字八年三月己未，勅曰：周急之言，義著曩聖，救飢之惠，道茂先備。頃年水旱，民稍餒乏，東西市頭乞食者衆，念斯失所，情轉納隣，而聞糺政臺少疏正八位上土師宿禰島村出已蓄糧資養窮斃者壹拾餘人，其所行雖小，有義可褒，仍授位一階。自今已後若有如此色者，所司檢察錄實申官，其一年之內貳拾人已上加位一階，五十人已上加位二階，但正六位上不在此例。

(續日本紀二十七)天平神護二年六月丁酉，丹波國人家部人足以私物資養飢民五十七人，賜爵二級。〔碧山日錄〕寛正二年正月十二日甲寅，去年蝗潦風旱，相繼爲灾，國家凋耗弊亡，茲年正月，天下殺禮減食，飢餓者多，充飽者少，僧舍又止方外之會。二月二日癸酉，已而雨，願阿於六角長法寺南路爲流民造荅舍十數間，其橫長自東洞院坊以烏丸街爲限也。六日丁丑，流民之荅舍成矣，願阿命其徒病民之不能起，俾竹輿乘之，其群聚不可勝紀也。先烹粟粥食之，蓋飢者喫飯則仆死，故勸粥也。此賑濟以是月爲限云。九日庚辰，高弘公來問不安，旦話及荅舍曰：日死者以五六十數之云。十三日甲申，六角坊之荅舍，是日流民死九十七人也。十四日乙酉，春公出銅錢數百枚分與道路餓莩，公平生有慈，見流客餓人，則作草舍養之，活者多矣。晦日辛丑，以事入京，自四條坊橋上見其上流，流屍無數，如塊石磊落，流水壅塞，其腐臭不可當也。東去西來，爲之流涕寒心。或曰：自正月至是月，城中死者八萬二千人也。余山碧曰：以何知此乎？曰：城北有一僧，以小片木造八萬四千率堵，一一置之於戶骸上，今餘二千云。大概以此記焉也。雖城中所不及見，又郭外原野溝壑之屍，不得置之云。願阿徹流民之屋。三月三日甲辰，清水寺有淨僧，是日於五條橋下聚死尸作冢，其數一千二百餘人云。廿九日庚午，相公命建仁寺之一衆，開施食會於第五橋上，以薦飢疫死亡之靈，且書牌曰：盡法界沒亡靈，是日平旦作是會也。若干而作之，死尸爛壞之臭不可觸，故急務之云。

(十三朝紀聞三元)天和二年二月，長崎崇福寺主千獸爲湯粥施與飢民，自前年九月行之，至是以益飢，鑄巨鍋重千九百六十五斤以炊濟之。福濟寺主慈岳亦爲粥施飢者。三月，自去冬天下飢，至是京師